

唐山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(海港开发区中水回用问题) 整改验收情况 公示

唐山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(海港开发区中水回用问题)已完成整改并通过我单位验收,现予公示。

整改问题	中水回用率低。唐山海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 2019 年处理污水 594 万吨,中水回用量 100 万吨,回用率不足 17%,距《河北省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》不低于 70%的要求差距较大。	
整改落实情况	新增一条中水管线,为唐山港集团老港区、36-40#泊位、京唐港首钢矿石码头、北方储运公司输送中水,用于码头堆场喷淋抑尘。5 月 24 日已建设完成并正式供水。日生产污水 1.7 万吨,日回用中水 1.25 万吨,中水回用比例 73%。	核查验收情况
 唐山市商务局(章)		6 月 29 日,市商务局验收组现场验收合格。
		公示时间 2021 年 7 月 1 日